附件2：

诚信承诺书

为保障招聘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本人郑重承诺：

一、本人已经阅读并理解《2020年高青县招聘监委看护人员（第二批）公告》内容，完全了解并符合所应聘职位的条件要求。

二、自觉遵守高青县监委看护人员招聘各项规定。

三、报名提交的所有信息及应聘期间提供的证件资料准确、真实、有效、不弄虚作假。

四、认真履行应聘人员的各项义务，不做扰乱报名和考试秩序的行为。

五、本人身体健康，如进入体能测评环节能适应体能测评强度，如有意外发生，本人负责后果。

六、如有违规及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，自愿承担相应的责任和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。

承诺人：

年 月 日